

泉州市教育局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泉州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

泉教职改〔2018〕21号

泉州市教育局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泉州市职称改革 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8 年度中等职业 学校教师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职改办、教育局，市属有关中等职业学校（单位）：

现将《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18 年度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闽教师〔2018〕91 号，见附件）文件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为做好今年我市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称评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申报 2018 年度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称的评审条件，仍按《福建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水平评价标准条件（试行）》、《福建省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水平评价标准条件（试行）》（闽教人〔2014〕81 号）要求执行。

2. 申报高一级职称评审的任职年限及任职条件时间计算均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 中职学校教师职称评审在核定的岗位结构比例内进行，不再进行岗位结构比例之外、与岗位聘用相脱离的资格评审。已超岗位数的学校，按照“退二进一”的办法组织竞争推荐和职称申报。

4. 根据闽人社文〔2016〕338 号文件精神，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参加继续教育的时间每年累计不少于 90 学时。2016 年以前仍按每年

累计不少于 72 学时计算。按有关规定，申报人员的继续教育证书每 5 年（提供 2014 年-2018 年）由人社部门进行一次统一验印方为有效。

5. 省下达给我市正高级讲师推荐名额 2 人，各县（市、区）和市直中职学校按评审条件择优推荐人数（不设推荐名额控制数）。报送的申报人员应在学校岗位设置有空缺岗位职数的情况下进行推荐，由市级按程序最终确定推荐送省人选。申报正高级讲师的人员，在报送材料时须提交《福建省中等职业学校正高级讲师职称评审基本情况摘要》（闽教师〔2018〕91 号文附件 9），并附 EXCEL 电子版。

6. 申报高、中级教师职称的说课讲课和企业实践情况答辩的要求、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7. 申报正高级、高级讲师的人员（含教研人员），提供的论文除按闽教人[2014]81 号文的规定外，须确定 2 篇本专业论文作为代表作，并在《简明表》中注明。可登陆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网站（<http://www.sapprft.gov.cn/>）和中国知网等相关网站对申报人员提供的论文进行网上检索，确认申报人员提供的刊物是否为新闻出版主管部门批准发行，并按《中国图书馆分类法》标准确认是否为教育类、学科类等学术刊物上发表文章。发表在非法刊物或在相应期刊上检索不到的文章不能作为论文成果。申报正高级讲师职称人员应提供核心期刊刊物索引。

8. 报送省级评审（含正高级讲师、高级讲师、高级实习指导教师）的所有表格材料（份数）按“材料清单”（闽教师〔2018〕91 号文附件 11）填报；报送市级评审材料中的《评审表》（人事部印制）一式 2 份、《申报表》一式 1 份、《简明表》一式 3 份、《汇总表》一式 1 份。

9. 申报人员按“材料清单”中的序号进行整档，其中“材料清单”未要求提供复印件的，须提供原件材料（年度考核表重要位置，如工作量、公开课、班主任等，应加盖学校“审核章”）。档案袋封面应注明单位、姓名、申报职务、申报学科。材料（除论文代表作外）复印件均须经本单位审核盖章，并注上“确系原件复印”字样。有关证明材料（不含计生证明）按规定提供。

10. 各县（市、区）、市属中职学校（单位）出具的委托评审函须写明申报人员所在单位的岗位职数情况[县（市、区）属学校高、中级岗位空缺数量由县（市、区）人社部门出具证明，并加盖职改办印

章；市属中职学校高、中级岗位空缺数量由市人社部门出具证明，并加盖职改办印章]。报送材料的同时须提交《申报人员汇总表》（闽教师〔2018〕91号文附件10），并附EXCEL电子版。

11. 请各单位按文件规定要求，对申报评审材料进行认真审核、把关、整理和汇总。各单位所有申报材料务必于2018年1月30日前送达市教育局职改办（原市教育局旧址后楼5楼职改办档案室，联系人：曾鲤老师，联系电话：28121266），逾期报送的材料不予受理。

12. 评审收费按照省物价局、财政厅《关于重新核定我省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闽价费〔2008〕361号）规定执行。

13. 根据职称文件的规定，上一次参加评审未获通过的人员，本次重新申报的，应有新的教育教学成果。对伪造学历、资历、论文著作、科研成果、获奖证书、工作量等弄虚作假行为，实行“一票否决”，一律取消其参评资格，已取得专业技术职称的予以撤销，已聘任专业技术职务的予以解聘；并自查实之日起，两年内不得申报，同时在全省（市）范围予以通报。因材料不齐全等问题影响评审的，由申报个人及所在单位自行负责。

14. 本《通知》未尽事宜，按闽教人〔2014〕81号及闽教师〔2018〕91号文的有关规定执行。

附件：闽教师〔2018〕91号文

泉州市教育局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泉州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12月25日

（联系人：陈劲文 联系电话：22138813 电子邮箱：
cjw686996@163.com）

抄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教育局。

泉州市教育局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12月25日印发

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文件

闽教师〔2018〕91号

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做好 2018 年度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称 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平潭综合实验区教育局、党群工作部，省直有关厅（局），省属有关学校（单位）：

根据《福建省深化中等职业学校（含技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工作方案》（闽人社文〔2014〕267号），现就做好2018年度中等职业学校（不含技校，下同）教师职称评审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评聘范围及条件

（一）在中等职业学校、教研机构等从事中等职业教育教学

学工作且未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的在职在岗教师，以及在中等职业学校任教 1 年以上的企事业单位兼职教师，干校系统教师，具备相应教师职务任职条件的，可申报评审相应教师职称。其任职年限及任职条件计算时间均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二）评审条件按照《福建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水平评价标准条件（试行）》、《福建省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水平评价标准条件（试行）》（闽教人〔2014〕81 号）执行。坚持把师德放在教师评价的首位，通过个人述职、考核测评等方式全面考察教师的职业操守，师德有问题的实行“一票否决制”。

（三）按照《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的通知》（闽人社文〔2015〕338 号）精神，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参加继续教育的时间每年累计不少于 90 学时。2016 年以前仍按每年累计不少于 72 学时计算。

考虑到干校系统工作特点，干校教师教育教学工作量平均每学年应达 160 课时以上。任现职以来从事学员管理工作 2 年以上（或每学年承担短训班班主任不少于 2 期）。获得省级行业协会科研成果二等奖以上奖励(限第一作者)视同一项县级教育教学研究课题。

上一次参加评审未获通过的人员，本次重新申报的，应有新的教育教学成果。

二、推荐人选

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称评审应在核定的岗位结构比例内进

行，不再进行岗位结构比例之外、与岗位聘用相脱离的资格评审，实行职务聘任和岗位聘用相结合。各学校根据岗位空缺数量，组织竞争推荐。已超岗位数的学校，按照“退二进一”的办法组织竞争推荐和职称申报。

各地（校）在推荐正高级讲师评审对象时要坚持标准、严把质量，注意推荐优秀的中青年教师，真正把师德高尚、教育教学能力强、教学效果好、群众公认度高的教育教学专家推荐出来。推荐参加评审正高级讲师人数控制在 25 名（具体推荐名额详见附件 1），评审人数控制在 15 名以内。

三、推荐评审程序和要求

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称评审实行分级管理，省人社厅、省教育厅负责组织评审正高级讲师、高级讲师、高级实习指导教师；其他等级教师职称评审由设区市、县（市、区）组织实施。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单位）教师职称申报评审按原规定执行。

（一）各地、学校（单位）应及时将专业技术职务岗位数及任职标准条件、评审办法等文件向教师公开，组织教师申报。

（二）申报人员应如实填写《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原人事部印制）、《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务申报表》《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称评审简明表》等，并提供相应材料。申报评审表填写的内容应与所提供的材料相一致。对伪造学历、资历、论文著作、科研成果、获奖证书、工作量等弄虚作假行为，实行“一票否决”，一律取消其参评资格，已取得专业技术职称的予以撤销，已聘任专业技术职务的予以解聘；并自查实之

日起，两年内不得申报，同时在全省范围予以通报。因材料不齐全等问题影响评审的，由申报个人及所在单位自行负责。

（三）学校（单位）要认真核实教师申报材料，并将申报材料在学校（单位）内公示，学校（单位）应在《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务申报表》推荐意见栏中注明“经公示（公示日期为××年××月××日至××日），材料真实，符合×××职务任职资格申报条件，同意推荐”，同时将申报材料按隶属关系分别送县（市、区）教育局或设区市教育局、省直有关厅（局）。

（四）县（市、区）教育局和有关部门负责对所属学校（单位）申报人员的师德、履职表现、教育教学工作业绩等情况进行考核，推荐人选经当地人社局（职改办）审核同意后报送设区市教育局。

（五）设区市教育局组织辖区内申报评审中、高级职称推荐人选进行说课讲课和行业企业实践情况答辩（说课讲课和行业企业实践情况答辩评分标准见附件 2、3，供参考），说课和行业企业答辩合格者方可推荐；省属中职学校、教研机构推荐人选说课讲课和行业企业实践情况答辩由省教育厅组织。

（六）申报正高级讲师和高级讲师职称人员（含教研人员），须确定 2 篇本专业论文作为代表作。

四、其它

（一）职称评审涉及教师切身利益，各地应认真学习、掌握我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政策、内容和要求，抓紧时间、合理安排中职学校教师职称推荐评审工作，规范评审

程序，提升评审质量，确保评审工作公平公正。严厉查处教师职称评审中的违纪违规行为，学校领导不得利用职务之便为本人或他人评定职称谋取利益。进一步加强教师日常考核和聘后管理，通过岗位聘用、岗位考核、竞争上岗、解聘辞聘，建立退出机制，实现能上能下。

（二）本《通知》及有关表格可在福建省教育厅门户网站（<http://www.fjedu.gov.cn>）教师工作处职称申报栏下载。

各地及有关学校（单位）可登陆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网站（<http://www.sapprft.gov.cn/>）和中国知网等相关网站对申报人员提供的论文进行网上检索，确认申报人员提供的刊物是否为新闻出版主管部门批准发行，并按《中国图书馆分类法》标准确认是否为教育类、学科类等学术刊物上发表文章。发表在非法刊物或在相应期刊上检索不到的文章不能作为论文成果。申报正高级讲师职称人员应提供核心期刊刊物索引。

（三）各单位务必按规定时间报送材料，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和教研机构申报评审材料（含正高级讲师、高级讲师和高级实习指导教师、讲师和一级实习指导教师等）请于2019年3月10日前送达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职改办），联系电话：0591-87091355。逾期未报送材料的地区视为放弃本年度职称申报资格。

各地各单位出具的委托评审函必须写明申报人员所在单位的岗位职数情况，报送材料时须提交申报正高级讲师人员基本情况摘要（见附件9）和申报人员名单汇总表（见

附件 10) , 并附 EXCEL 电子版。

(四) 评审收费按照省物价局、财政厅《关于重新核定我省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闽价费〔2008〕361号)规定执行。

- 附件：1.正高级讲师推荐名额控制数
- 2.说课讲课评价表(供参考)
- 3.行业企业实践情况答辩评价表(供参考)
- 4.福建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称评审简明表
- 5.福建省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职称评审简明表
- 6.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企业实践情况登记表
- 7.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
- 8.福建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务申报表
- 9.福建省中等职业学校正高级讲师基本情况摘要
- 10.福建省申报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称评审简明情况汇总表
- 11.材料清单

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8 年 12 月 18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正高级讲师推荐名额控制数

单 位	推荐数（人）
福州市	2
厦门市	2
漳州市	2
泉州市	2
三明市	2
莆田市	2
南平市	2
龙岩市	2
宁德市	2
平潭	1
省属学校（单位）	6
合计	25

附件 2

说课讲课评价表(60 分)

专业 (学科) : _____

编号 : _____

题 目			
评价项目	评 价 要 点	评价等级区分	得分
先进 教学 理念 (20分)	1. 教学设计是否应用现代职业教育行动导向的教学方法 , 体现现代职业教育“教、学、做一体”的理念 ; 2. 课堂教学是否注意创新教学方法 , 富有新意 , 表现自己独立的见解 , 实现有效教学。	优秀 : 19-20分 良好 : 16-18分 一般 : 12-15分 不合格 : 0-11分	
基本 职业 素质 (25分)	1. 情感投入、教态自然、精神饱满、仪表端庄 ; 2. 语言准确 , 流畅自然 , 板书规范、条理清晰 ; 3. 能够吸引学生注意力 , 指导学生技术技能训练 , 有效调控教学过程 ; 4. 能充分挖掘教材资源 , 选好教学的切入点和突破口 , 并能以局部目标体现整体教学的三维目标 , 做到具体明确 ; 5. 基于职业岗位工作过程、设计教学过程和教学情况 , 整体效果好 ; 6. 教学设备操作熟练无误 , 运用讲练结合、工学结合等方式 , 有效实施教学。	优秀 : 23-25分 良好 : 20-22分 一般 : 15-19分 不合格 : 0-14分	
与专家 互动 交流 (15分)	1. 思维活跃 , 态度亲和 ; 2. 准确理解问题 , 清晰回答问题 ; 3. 语言精炼 , 用词贴切。	优秀 : 14-15分 良好 : 11-13分 一般 : 8-10分 不合格 : 0-7分	
以上评价 总得分	分	评委签字	

附件 3

行业企业实践情况答辩评价表 (40 分)

专业 (学科) _____

编 号 : _____

评价项目	评 价 要 素	等 级	得 分
企业实践经历 (10 分)	职业院校教师必须参加企业实践,在企业实践中促进自身的专业发展。 考察企业实践经历是否丰富,在企业实践过程中经历体验了较多的岗位,从而体现出其企业实践的广度与深度。	很丰富:6分 比较丰富:4-5分 一般:0-3分	
企业对本专业人才培养的要求 (10 分)	企业对于员工素质的基本要求包括下列领域: 基础知识: 人文知识、社会知识、专业技术知识、专业基础知识、基础科学知识; 职业素质: 服务意识、诚信品质、科学的环境观、正确的价值观、社会责任感; 专业能力: 岗位认知能力、制定工作计划能力、实际操作能力、工作控制能力; 方法能力: 逻辑思维能力、自我学习能力、分析能力、评价反思能力、开拓创新能力; 社会能力: 交通沟通能力、团队合作能力、社会资源管理能力、自我生涯规划能力、适应不同企业文化能力; 考察其通过企业实践,是否比较全面系统地了解行业企业对高素质技能型人才的素质与技能要求,同时,是否能在在此基础上准确地作出自己的归纳。	企业实践的收获的全面性、深刻度与个人归纳: 高水平:9-10分 较高水平:7-8分 一般水平:0-6分	
为企业发展提出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思路 (10 分)	职业院校教师参加企业实践的最终目的是深入了解行业企业,深刻反思现有培养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在此基础上改进学校的人才培养模式,构建职业教育“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的人才培养模式的最佳践行方式;这包括: 改革课程模式与教学内容: 基于工作过程建构新型课程体系,把工作岗位任务科学地转化为教学内容,统筹兼顾学生的就业需求与终身发展; 创新教学方法: 积极采用行动导向,理实一体,教、学、做有机融合的先进教学方法,全面培养学生的综合职业能力; 改革教学与人才培养的质量评价方法: 着眼于促进提升学生就业能力与奠定终身发展的基础,变革传统考试方式,设计情境化的融基础知识、基础理论与技能操作于一体的新型评价方式。 考察其是否具备现代职业教育的先进理念,是否具备能够将企业实践的收获转化为人才培养质量的提升的认知水平与实际能力;	所表达的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思路,在系统性、创新性与可行性方面: 高水平:9-10分 较高水平:7-8分 一般水平:0-6分	
互动交流印象 (10 分)	考察其与评委的交流中,是否表现出理念先进、认识水平较高、思维清晰、表达流畅的特质,从而显示出具有较高的职业素养。	职业素养: 很高:9-10分 较高:7-8分 一般:0-6分	
以上评价 总得分	分	评委签字	

附件 6

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企业实践情况登记表

姓 名		专 业		职 称	
实践类型 (调研、实践、其他)				实践起止 时间	
实践情况	(另附不少于 2000 字实践报告)				
教务科 意见					
企业意见	企业 (盖章) : 负责人 : 年 月 日		学校审核 意见	盖章 : 年 月 日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

单 位：_____

姓 名：_____

现任专业
技术职务：_____

评 审
任职资格：_____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人 事 部 制

填 表 说 明

1. 本表供评审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使用。1-7 页由被评审填写，8-21 页由人事组织部门填写。填写内容应经认识组织部门审核认可。

2. 一律用钢笔或毛笔填写，内容要具体、真实，字迹要端正、清楚。

3. “最高学历”的毕（肄、结）业时间“，应将非选择项用笔划去；“懂何种外语，达到何种程度”，应写明掌握外语的读、写、听、说及笔、口译能力。

4. 如填写内容较多，可另加附页。

基 本 情 况

姓 名	现 名		性别		民族		
	曾用名		出 生 日 期	年 月 日			
出生地				标准 工资			
参加工作时间				身体状况			
最 高 学 历	毕（肄、结）业 时 间	学 校			专 业	学 制	学 位
现任专业技术职 务及任职时间					现从事何种专 业技术工作		
专业技术职务任 职资格（取得时间 及审批机关）							
现（兼）任行政职 务及任职时间							
何时加入中国共 产党（共青团） 任 何 职 务							
何时何地参加 何种民主党派 任何职务							
参加何种学术 团体，任何种职务 有何社会兼职							
懂何种外语，达到 何种程度							

学 习 培 训 经 历

(包括参加专业学习、培训、国内外进修等)

[illegible]

任 现 职 前 主 要 专 业 技 术 工 作 业 绩 登 记

起 止 时 间	专 业 技 术 工 作 名 称 (项 目 、 课 题 、 成 果 等)	工 作 内 容 、 本 人 起 何 作 用 (主 持 、 参 加 、 独 立)	完 成 情 况 及 效 果 (获 何 奖 励 效 益 或 专 利)

任现职后主要专业技术工作业绩登记（一）

起止时间	专业技术工作名称 (项目、课题、成果等)	工作内容、本人起何作用 (主持、参加、独立)	完成情况及效果 (获何奖励 效益或专利)

任现职后主要专业技术工作业绩登记（二）

起止时间	专业技术工作名称 (项目、课题、成果等)	工作内容、本人起何作用 (主持、参加、独立)	完成情况及效果 (获何奖励、效益或专利)

著作、论文及重要技术报告登记

日 期	名 称 及 内 容 提 要	出版、登载获奖或在 学术会议上交流情况	合（独）著、译

考 试 成 绩 及 答 辩 情 况

日 期	考试种类	考 试 科 目	考 试 成 绩	组织考试单位
答 辩 情 况	负责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年度及任职期满考核结果

负责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单 位 推 荐 意 见

基 层 单 位 意 见

负责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呈 报 单 位 意 见

负责人：

公 章
年 月 日

评审审批意见

专家评议组或同行专家意见	签 字：_____ 年 月 日						
评审组织意见	总人数	参加人数	表 决 结 果				备 注
			赞成人数		反对人数		
	公 章 年 月 日 主任签字：						
人事或职改部门审批意见	经研究，批准确认 _____ 同志 任职资格，资格确认时间 _____ 年 月 日 (批文号： _____ [201] _____ 号。 公 章 年 月 日						

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务申报表

学校（单位）_____

姓 名 _____

任 教 专 业 _____

现 任 专 业
技 术 职 务 _____

申 报 专 业
技 术 职 务 _____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福建省教育厅 制

填 表 说 明

1. 本表供中等职业学校申报教师职务评审使用。前第一至第六项由申报对象填写，填写内容应经相应职能部门审核认可。第七、八项由申报学校（单位）填写。第九项由人事职改部门填写。

2. 本表填写内容要具体、真实。

3. “学历”栏中最后一档为最高学历；“毕（肄、结）业”等表示选项的，应将非选择项用笔划去。

4. 若填写的内容较多，可另加附页。

一、基 本 情 况

姓 名	现 名		性 别		民 族		相 片
	出 生 日 期		身 体 状 况				
家庭详细地址 及联系电话							
参 加 工 作 时 间			总教龄		本系列 教 龄		
学 历	毕(肄、结)业 时 间	学 校			专 业	学 制	学 位
现任专业技术 职务及聘任 时间							
现任专业技术 职务任职资格 及确定时间							
其它专业技术 职务或相关专 业(工种)职业 资格或相关行 业执业资格							
现任学校 行政职务 及任职时间							
参加何种学术 团体、任何职 、有何社会兼职							
任现职以来 表彰情况							

二、进 修 培 训 经 历

起止时间	主要内容	学习地点	证书号码	验印确认日期

三、工 作 （ 教 学 ） 经 历

起止时间	学校（单位）及任教专业（学科）	证 明 人

四、企业实践经历

起止时间	在何企事业、从事何工作	证 明 人

五、任现职以来工作情况

（一）任现职以来教学工作情况								
学 年 学 期	任 教 学 校	任教专业 年级、班级	学生 人数	周学 时数	总学 时数	开设选修课、开发校本 课程，开展课外活动、 指导实习实训情况	完成情况、 取得成效、 获何奖励	备注
（二）近五年教学工作情况								
曾任教专业（学科） 名 称								
现任教专业（学科）								
学年度	/ 学年	/ 学年	/ 学年	/ 学年	/ 学年	/ 学年		
教 学 工 作 量								
教 学 教 研 实 训 工 作 业 绩								

(三) 班 主 任 及 其 他 工 作 情 况	
担 任 班 主 任 工 作 及 情 况 (含相当班主任工作)	
学 校 管 理 工 作 情 况	
德 育 工 作 情 况	

(四) 担任公开课、专题讲座或承担行业企业培训任务情况			
开 课 日 期	开 课 内 容	开 课 范 围 (省、市、县、校)	评 议 意 见

(五) 指导培养学生获奖情况 (指校级以上各种竞赛)				
时间	获奖项目	获奖班级或学生	名次	本人在指导培养 中承担任务

(六) 指 导 培 养 教 师 情 况			
时间	指导对象	指导内容和形式	指导成效

(七)任现职以来发表论文、出版论著及其他研究成果					
	题目	发表时间	期刊或汇编名称	刊物级别	第几作者
代表作					
其他主要成果					
(八)任现职以来教育教学研究课题情况					
题目	起止时间	立项单位	第几完成人	备注	

六、年度绩效考核情况

学年度	考核等级	备注

任现职以来考核综述：

学校（单位）公章：

学校（单位）负责人 _____（盖章）

年 月 日

七、评议推荐意见

(一) 教研组 (或评议小组) 评议意见 (包括师德、文化专业知识水平、教育教学能力、履职情况及工作成绩)						
教研组长： 年 月 日						
(二) 学校教师职务推荐评议意见 (包括师德、文化专业知识水平、教育教学能力、履职情况及工作成绩)						
总人数	参加人数	推 荐 结 果				备注
		同 意 人 数		不 同 意 人 数		
公示情况：						
负责人： 学校 (公章)： 年 月 日						
县 (市、区)、设区市、省直厅局推荐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八、评审意见

专 业 评 议 组 意 见	总人数	参加人数	表 决 结 果				备注
			同 意 人 数		不同意 人 数		
	_____ 专业组长 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评 审 委 员 会 意 见	总人数	参加人数	表 决 结 果				备注
			同 意 人 数		不同意 人 数		
	主任委员：_____ (盖章) 评委会：_____ (盖章) 年 月 日						
人 事 或 职 改 部 门 审 批 意 见	经研究，批准确认 _____ 同志 _____ 职称，通过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确认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批文号：_____ { } _____ 号) 审批机关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1

材 料 清 单

单位		姓名		学科		申报职称	
序号	材 料 项 目				材料份数	备注	
1	委托评审函及申报人员汇总表				1	由设区市、厅（局）汇总	
2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复印件无效）				2		
3	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务评审申报表（复印件无效）				2		
4	福建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晋升职务简明表				40	单独装袋	
5	任现职以来近五年年度考核表				1		
6	学位、学历证书(须附学历验证材料，学信网验证码有效期延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教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各 1		
7	现任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及聘任书（复印件）				各 1		
8	现任党政职务任命书（复印件）				1		
9	班主任工作经历、教学工作量情况				1		
10	继续教育证书（原件），进修、培训证书（复印件）				1		
11	教学研究课、示范课、专题讲座或行业企业培训材料				1	附通知、安排表及讲稿，企业行业培训须经学校批准。	
12	承担教育教学课题研究材料				1	含课题立项申请（申报）书、结题报告、结题鉴定表或结题证书、课题成果等。	
13	代表作及任现职以来的论文著作、科研成果检索等材料（含新闻出版总署的检索页）				1	另附代表作复印件一式 2 份，以 A4 纸复印，隐去单位、姓名。	
14	培养青年教师情况或指导学生竞赛获奖证明				1	提供学校审核并盖章的师徒协议或学校相关的文件或证书，证书须体现指导教师姓名（手写无效）并为第一指导教师。	
15	企业实践经历证明材料				1	附企业实践情况登记表	
16	指导学生实践教学情况				1		
17	获奖证书（复印件）				各 1	仅申报正高级提供	
18	其他有关证书、证明材料等				各 1		

注：1. 本清单可作为材料袋封面。

2. 材料（除代表作外）复印件均须经本单位审核盖章，并注上系原件复印字样。

学校经办人联系电话：

福建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称评审简明表

学校（单位）名称：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申报职称		申报专业	
现任职务及取得资格时间					聘任时间				现任行政职务及任职时间		
取得何教师资格					人员类别	☐ 专任教师 ☐ 校级正职 ☐ 校级副职 ☐ 中层干部及“双肩挑”干部 ☐ 专职生管教师 ☐ 教研人员				晋升形式	☐ 正常晋升
非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称											☐ 转评
任现职以来班主任工作起止时间							视同班主任工作或不作要求情况				
第一学历及学位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及专业				
最高学历及学位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及专业				
何时何校进修何课程											
任现职以来年平均教育教学工作量							任现职以来年平均继续教育学时				
近五年来任教课程											
任现职以来近5年教育教学工作情况	年度										
	教育教学工作量	以学时计算									
		以工作日计算									
	继续教育学时										
	年度绩效考核等次										
指导培养青年教师情况											
起止时间			指导何校何人				指导内容和形式			指导成效	
指导学生实践教学情况											
开设选修课程、开发校本课程或开展课外活动情况											

装订线

教学研究课、示范课、专题讲座或行业企业培训情况									
时间		内容					主办单位		
教育教学课题研究情况									
起止时间		课题名称				立项单位		排名	
任现职以来发表论文、出版著作及其他研究成果等情况									
项目	标题				发表时间	期刊或汇编名称	刊号	是否核心期刊	
代表作	送审	1.							
		2.							
	3								
	4	(教研人员填写)							
其他成果									
行业、企业实践经历									
起止时间		实践类型				企业			
任现职以来获表彰情况									
获奖时间		表彰项目				授奖单位			
学校教师职务评议 推荐组织表决意见	总人数		参加人数		表决结果				
					同意 票数		不同意 票数		弃权 票数

本人承诺所填内容均属实（本人签字）：

学校（单位）负责人签字：

学校（单位）盖章：

注：本表用A4纸正反面打印。

福建省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职称评审简明表

学校（单位）名称：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申报职称		申报专业	
现任职务及取得资格时间				聘任时间				现任行政职务及任职时间			
取得何教师资格					相关专业（工种）技师技术等级证书					晋升形式	☐ 正常晋升 ☐ 转评
任现职以来班主任起止年限						视同班主任工作或不作要求情况					
第一学历及学位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及专业					
最高学历及学位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及专业					
何时何校进修何课程											
任现职以来年平均教育教学工作量						任现职以来年平均继续教育学时					
近五年任教专业（科目）											
任现职以来近5年教育教学工作情况	年度										
	教育教学工作量	以学时计算									
		以工作日计算									
	继续教育学时										
	年度绩效考核等次										
指导培养青年教师情况											
起止时间			指导何校何人			指导内容和形式			指导成效		
指导培养学生获奖情况											
时间			获奖项目			本人承担的任务			授奖单位		

装订线

教学研究课、示范课或专题讲座情况									
时间		内容					主办单位		
任现职以来发表论文、出版著作及其他研究成果等情况									
	题目				发表时间	期刊或汇编名称	刊号	是否核心期刊	
代表作	1.								
	2.								
其他成果									
行业、企业实践经历									
起止时间		企业		实践情况					
任现职以来获表彰情况									
获奖时间		表彰项目					授奖单位		
学校教师职务评议推荐组织 表决意见		总人数	参加人数	表决结果					
				同意 票数		不同意 票数		弃权 票数	

本人承诺所填内容均属实（本人签字）：

学校（单位）负责人签字：

学校（单位）盖章：

注：本表用A4纸正反面打印。

福建省中等职业学校正高级讲师职称评审基本情况摘要

填报单位（盖章）：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序号	工作单位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任教专业	班主任工作经历	近五年教学工作量	近五年年度考核情况	任现职以来课题情况	任现职以来论文发表情况	任现职以来开设研究课、示范课、专题讲座或承担行业企业培训情况	任现职以来指导青年教师情况	任现职以来指导学生获奖情况	引领示范	专业实践情况	表彰情况	学术兼职	备注
	*****学校（全称）	***				*年*月-*年*月*月担任班主任或视同	*年*月-*年*月*月：课时（工作日）	*年*月-*年*月*月：考核等次 *年*月-*年*月*月：考核等次	*年*月主持或参与**课题（立项单位，排名）（注：列举3项，超过部分用概括性文字总结）	*年*月《**文章》发表于**刊物（注：列举5项，超过部分用概括性文字总结）	*年*月开设***示范课（主办单位：**）（注：列举5项，超过部分用概括性文字总结）	*年*月指导何人及成效（注：列举3项，超过部分用概括性文字总结）	*年*月指导何人及成效（注：列举3项，超过部分用概括性文字总结）			*年*月获得**单位**表彰		

注:本表请用电子表格打印，并附EXCEL电子版。

